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NGFOR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龍湖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960)

### 自願公告

#### 提前償還部份銀團貸款及控股股東增持股權

本公告乃由龍湖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旨在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最新發展之資料。

#### 股價及成交量不尋常波動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得悉本公司股份（「股份」）今天上午之股價及成交量不尋常波動。在作出一切有關本公司於合理情況下的相關查詢後，董事會謹此確認本集團業務運營穩定，財務狀況健康安全，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之資料或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以披露之內幕信息。

#### 提前償還二零二三年到期之部份銀團貸款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提前償還二零二三年到期之部份銀團貸款51億港元。

## 控股股東增持股權

本公司董事會已獲知，控股股東Charm Tal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Charm Talent**」)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於公開市場增持本公司3,000,000股股份，平均價格約為每股股份9.53港元 (「**股份增持**」)。控股股東堅定看好本公司和行業發展前景，未來會在適當時機持續增持本公司股權及債券。

Charm Talent全部已發行股本由Silver Sea Assets Limited (「**Silver Sea**」) 全資擁有，而Silver Sea全部已發行股本則由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以XTH信託的受託人身份全資擁有。

緊隨股份增持前，Charm Talent持有2,723,451,5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3.36%。緊隨股份增持後，Charm Talent持有2,726,451,5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3.41%。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龍湖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序平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九名成員：執行董事陳序平先生、趙軼先生及沈鷹女士；非執行董事邵明曉先生及夏雲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Frederick Peter Churchouse先生、陳志安先生、項兵先生及曾鳴先生。